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與本通函相關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全部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5)

(1) 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及 (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中國上海浦東新區祝橋鎮金聞路29號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6頁。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隨函附奉。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rimatsu-online.com)。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印指示填妥及盡快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為保障可能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額外採取以下預防措施，包括：

1. 強制量度體溫；
2. 強制佩戴外科口罩(請自備)；
3. 鼓勵並保持社交距離；
4. 不會派發企業禮品；及
5. 不會提供茶點或飲品。

有關此等措施之詳情，請參閱本通函第1至2頁。

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期間，所有出席人士會被要求一直遵守及執行良好個人衛生。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與會者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藉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代表而進行投票，以代替股東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2022年4月14日

目 錄

	頁次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1
釋義	3
董事會函件	5
附件一 — 說明函件	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2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爆發及蔓延，以及近期加強預防及控制疫情擴散之規定，本公司為保障可能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的健康與安全，將在股東週年大會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i) 各股東、委任代表及其他與會人士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入口處會被強制量度體溫。體溫高於攝氏37.4度的任何人士，將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 與會人士須佩戴外科口罩方獲准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應於會場內一直佩戴外科口罩，並保持座位間的安全距離；
- (iii) 股東週年大會將不會向股東派發企業禮品；及
- (iv) 股東週年大會將不會提供茶點或飲品。

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與會者的安全。

本公司在任何情況之下不希望降低股東行使其權利及投票之機會，但意識到有迫切需要保障股東免於可能暴露於COVID-19疫情之風險，本公司為股東健康及安全著想，在此鼓勵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代替其親身出席，以行使其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權利。就行使股東權利而言，股東無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本通函已寄發予股東，並可於本公司網站或聯交所網站另行下載。倘閣下並非登記股東(即倘閣下通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請直接向閣下的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查詢以協助閣下委託委任代表。

不能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可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的網上串流直播，並於2022年4月14日按向股東發出的信函所載指示向我們提交線上提問。股東應注意，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網上串流直播的股東不會計入法定人數內，有關股東亦將不能於線上投票。

倘閣下並非登記股東(即倘閣下通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閣下應聯絡閣下的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並指示其委任閣下以委任代表或公司代表身分透過網上串流直播觀看股東週年大會及提交線上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提問，屆時閣下將會被要求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有關網上串流直播的詳情(包括登入資料)將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送電郵給閣下。

股東如對股東週年大會有任何疑問，請聯繫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聯繫方式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電話： (852) 2980 1333
傳真： (852) 2810 8185
電郵：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釋 義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中國上海浦東新區祝橋鎮金閘路29號會議室召開及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6頁
「章程細則」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本公司之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55)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根據本通函第12至16頁所載通告內之第4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方式，建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或賦予權利以認購股份或將任何證券轉換為股份)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2年3月25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可確定本通函所提述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作出修改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通告」	指	本通函第12至16頁所載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而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購回授權」	指	根據本通函第12至16頁所載通告內之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載方式，建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	指	百分比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5)

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先生
平澤準悟先生
湯衛華先生
盛曄先生
川島宏貴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祝橋鎮
金聞路29號

非執行董事：

松久晃基先生(主席)

註冊辦事處：

香港
永樂街235號
永樂街235商業中心
26B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遠秀女士
菅野真一郎先生
于建國先生

敬啟者：

(1)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及

(2)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序言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通告以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的資料，當中包括(其中包括)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

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授予董事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分別如通告第4項及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載：(a)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於有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新股份；及(b)購回不超過於有關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1,037,500,000股股份計，待批准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之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通過後，並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間將不會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之基準計算，本公司將獲准根據發行授權發行最多207,500,000股股份(假設概無動用購回授權)及根據購回授權將購回最多1,037,500,000股股份。

此外，待通告所提呈的第6項普通決議案獲個別批准後，如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告的第5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亦將增加根據購回授權購買的股份數目，以根據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擴大發行授權下的20%限制。

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行使發行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任何新股份。

根據上市規則須向股東提供有關購回授權之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一。該說明函件載有一切合理所需資料，以便閣下在股東週年大會表決贊成或反對相關決議案時能作出知情決定。

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發生為止：(i)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章程細則或香港適用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iii)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該項授權當日。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發行授權、購回授權及擴大發行授權，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6頁。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週年大會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按上市規則13.39(5)條所載方式，就投票表決結果作出公告。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在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下午4:30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便登記。

代表委任表格

茲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rimatsu-online.com)。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均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一般資料

務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額外資料。

其他事項

本通函中英版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董事會函件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以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西松江英

本附錄乃上市規則第10.06條規定的說明函件，旨在向股東提供考慮建議授出購回授權所需的資料。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合共有1,037,500,000股已發行股份。待有關批准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且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直至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並無進一步發行股份以及購回及註銷任何股份，董事將獲授權購回最多103,750,000股股份（相當於通過決議案以批准購回授權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購回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i)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章程細則或香港適用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iii)股東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前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該項授權當日。

2. 購回之理由

董事認為，以向股東徵求一般授權以使本公司可於聯交所購回其股份的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該購回或會提高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利，且僅會在董事認為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的情況下方會進行購回。

3. 購回之資金

任何購回將根據公司條例、上市規則以及章程細則合法批准用作此用途的本公司資金中撥付。

4. 對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狀況之影響

相較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即其最近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的相關狀況，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及資本負債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如進行任何購回將不時對本公司營運所需資金或資本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董事則無意進行購回。

5. 股價

股份於上市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於聯交所買賣之最高及最低市價如下：

	成交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1年		
6月(自上市日期)	10.76	4.96
7月	15.64	8.31
8月	12.80	8.39
9月	11.20	8.68
10月	10.30	8.10
11月	13.90	9.30
12月	12.98	8.80
2022年		
1月	9.72	7.00
2月	9.48	7.36
3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8.13	5.42

6. 董事承諾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彼等僅將遵照上市規則、公司條例、香港適用法例及章程細則，根據購回授權行使本公司權力進行購回。

7. 收購守則之影響及最低公眾持股量

倘因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力購回股份而令某一股東在本公司所持有的投票權的權益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規則32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作一項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的股東或可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從而有責任依照收購守則規則26的規定作出強制性要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森松工業株式會社（「森松工業」）持有75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29%權益。森松工業為森松控股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松久晃基先生之受控法團。

倘購回授權獲全面行使，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森松工業所持有之股份數目維持不變，森松工業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將增至約80.32%，而有關增加將不會引致收購守則規則第26條下作出強制性要約之責任。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無意行使購回授權以致上述股東或任何其他人士須根據收購守則提出全面要約，或公眾人士所持有的股份數目降至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最低百分比。除上述者外，董事目前並不知悉因根據購回授權進行的任何購回或會引致收購守則項下或使本公司股份的公眾持股量減少至25%以下的任何後果。

8. 本公司購回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往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購回其本身之任何股份（不論於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

9. 董事權益披露及核心關連人士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目前有意於購回授權獲股東批准之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股份。

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已知會本公司，表示在購回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情況下，彼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或已承諾不會如此行事。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5)

於2022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於中國上海浦東新區祝橋鎮金閘路29號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報告；
2.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獨立核數師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4.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下文(b)段的規限下，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受限於及根據所有適用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股本中未發行股份(「股份」)、授出權利以認購額外股份或將任何證券轉換為額外股份(包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括發行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或根據授出可認購任何股份之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任何股份的類似權利而發行任何股份），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或之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董事根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已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股份總數（惟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根據本公司所發行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任何未行使的認購或轉換權；或(iii)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當時就授出或發行股份或可認購股份的權利或購股權（及其行使）而採納的類似安排；或(iv)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進行的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而上述批准須受到相應限制，前提為一旦其後的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受影響，根據本決議案可予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於緊接該合併或分拆日期前及緊隨其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應相同，而該股份最高數目應作相應調整。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章程細則或香港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時；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的期間向於指定紀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所持該等股份的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或提呈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其他賦予認購股份權利的證券(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的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香港境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而必需或權宜取消彼等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除外)。

5. 「動議」：

- (a) 受限於本決議案下文(b)段，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上文第4(c)項普通決議案)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份，惟就此須受委員會、聯交所、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規則及規例以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限及遵守前述各項；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於有關期間可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該授權乃根據本決議案(a)段受到相應限制，前提為一旦其後的任何股份合併或分拆受影響，根據本決議案可予發行購回的最高數目於緊接該合併或分拆日期前及緊隨其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應相同，而該股份最高數目應作相應調整；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6. 「動議待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通告」)所載的第4項及第5項決普通議案獲通過後，批准擴大董事根據通告所載的第4項決議案的一般授權，以新增相當於根據通告所載第5項決議案獲授的授權而由本公司購回的該股份數目之有關數額。」

承董事會命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西松江英

香港，2022年4月14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登載於聯交所(<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http://www.morimatsu-online.com>)網站。
2. 凡有權出席按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則須於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上註明每位就此委任的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有權就其所持每一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認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至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2年6月16日(星期四)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2年6月1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之上述地址。
5. 股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6. 委任代表於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授權書或經由該名委託人或其法律代表簽署並註明簽發日期的其他文件。公司股東如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該名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公司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任何授權文件副本。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7. 不會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可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的網上串流直播，並於2022年4月14日按向本公司股東發出的信函所載指示向我們提交線上提問。本公司股東應注意，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網上串流直播的股東不會計入法定出席人數內，有關股東亦將不能於線上投票。
8. 除另有列明者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9. 為保障股東的健康及安全，及避免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傳播，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採取不限於以下的預防措施，包括：
 - 強制量度體溫；
 - 強制佩戴外科口罩(請自備)；
 - 鼓勵並保持社交距離；
 - 不會派發企業禮品；及
 - 不會提供茶點或飲品。

為股東的健康及安全著想，本公司不鼓勵股東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其委任代表，按彼等作出的投票指示進行表決，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會因應COVID-19的發展而作出進一步變動及實施進一步預防措施，並可能於適當時候就有關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西松江英先生、平澤準悟先生、湯衛華先生、盛擘先生及川島宏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松久晃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遠秀女士、菅野真一郎先生及于建國先生。